## 附件 鲁山县 2021 年度部门联合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行业	牵头单位	配合单位	检查事项清单	检查时间
1	食品生产企业联合检查	市场监督管理局	发改委、生态环境 局,自然资源局、 消防救援大队	<ol> <li>食品生产监督检查</li> <li>用能单位节能管理监督检查</li> <li>食品卫生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li>染源的污染物排放情况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土地使用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li>消防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/ol>	2021 年 3 月-11 月
2	人力资源行为规范联 合检查	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	市场监督管理局	<ol> <li>广告发布经营行为的检查</li> <li>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未依法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务违法违规行为检查</li> <li>用人单位发布违法违规招聘信息行业检查</li> <li>用人单位集体合同、工资协商、禁止使用童工及女工保护等落实情况检查</li> </ol>	2021 年 6 月-11 月

3	工业生产企业联合检查	生态环境保 护局	水利局、自然资源	<ol> <li>污染源的污染物排放情况、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取水许可监督检查</li> <li>土地使用情况监督检查</li> <li>相能单位节能管理监督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6月-11月
4	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 场所联合检查		市场监管局、公安局、消防救援大队	5. 未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的检查: 提供未通过局域网的方式接入互联网检	2021年5月-11月
5	农资市场联合检查	农业农村局	市场监督管理局	<ol> <li>农资行业监督检查</li> <li>营业执照(登记证)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7月-11月

6	重点货运源头企业联合检查	交通运输局	市场监管局	1. 营业执照(登记证)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 2. 称重设备是否安装,是否经过质监部门标定合格的监督检查 3. 明确装载、计量、放行等有关从业人员职责的检查 4. 对货运车辆的行驶证、车辆营运证和驾驶人从业资格证等基本信息进行登记的检查 5. 对货运车辆如实计重、开票、出具装载证明的检查 6. 是否建立货运车辆装载登记、统计制度和档案的检查 7. 货运源头单位不得为无号牌或者无车辆行驶证、车辆营运证的货运车辆装载货物的检查 8. 不得超过规定标准装载货物的检查 9. 不得放行超限超载货运车辆的检查	2021 年 8 月-11 月
7	成品油零售经营企 业	商务局	应急管理局	<ol> <li>成品油供油协议签订和执行情况</li> <li>基础设施是否符合有关技术要求</li> <li>是否按照规定参加年检</li> <li>从业人员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、实施及档案管理情况</li> <li>应急预案编制、演练和应急组织人员设置及应急救援器材、设备及物资配备情况</li> <li>危险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、安全标签及储存管理情况</li> </ol>	2021 年 4 月-11 月
8	单用途商业预付卡 企业		消防救援大队、 市场监督管理 局	<ol> <li>开展单用途预付卡业务备案情况</li> <li>经营场所消防安全检查</li> <li>食品安全经营监督检查</li> </ol>	2021 年 10 月-11 月

9	旅馆业 重点用能单位节能 监察	公安局发改委	卫健委、设建委、住房、住房、住房、监督建市的 队 管局、 当	2. 卫生许可、卫生达标情况,其他管理职权内相关内容的检查 3. 开办的宾旅馆的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手续的检查	2021年5月-11月
11	工业企业监督检查	应急管理 局	消防救援大队	3. 里点用能单位能源订重益具配备情况监督检查 1. 安全生产责任制和安全生产规章制度、操作规程制定、执行和适时修改情况的检查 2. 安全投入及劳动防护用品经费、安全培训经费保障情况的检查 3. 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、培训及档案情况的检查 4. 安全警示标志情况的检查 5. 应急预案编制、演练和应急组织人员设置及应急教援器材、设备及物资配备情况的检查 6. 吸取事故教训,督促并落实事故防范整改措施情况的检查	2021年4月-11月

				7. 单位履行法定消防安全职责情况的检查	
12	学校安全情况联合 检查	教育体育局	卫健委、消防救 援大队、市场监 管局	1. 办学(年检)情况监督检查 2. 学校卫生情况检查 3. 消防安全检查 4. 食品(餐饮)安全监督检查	2021 年 9 月-11 月
13	2021 年度歌舞娱乐 场所检查	鲁山县文 化广电和 旅游局	鲁山县公安局	<ol> <li>娱乐场所日常经营活动检查;</li> <li>检查备案项目情况;</li> <li>检查安全设施情况;</li> <li>检查经营活动情况;</li> <li>检查保安员配备情况</li> </ol>	2021 年 9 月-12 月
14	2021 年度规模以上 贸易企业联合检查	鲁山县统计局	鲁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<ol> <li>依法提供统计资料情况</li> <li>鲁山县企业登记事项及年报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9月-12月
15	医疗机构从业单位 检查	鲁山县卫健委	鲁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<ol> <li>药品、医疗器械检查</li> <li>营业执照(登记证)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对疾病预防控制机构、医疗机构传染病防治工作的监管</li> </ol>	2021年9月-12月
16	2021 年度鲁山县燃 气业从业单位部门 联合抽检	鲁山县住建局	鲁山县气象局,鲁山县公安局,鲁山县市场监督管理局	<ol> <li>对雷电灾害防御工作的行政检查</li> <li>对特种设备充装单位的监督检查</li> <li>营业执照(登记证)规范使用情况的检查</li> <li>在用计量器具监督检查</li> <li>对燃气经营企业的监督检查</li> <li>对燃气行业监督检查</li> </ol>	2021年9月-12月

## 附件三: 市场监管领域部门联合抽查情况记录表(样表)

	姓名    单位    执法证号			/身份证号
   执法检查人员				
₩ <b>₩</b> ₽₽₩	名称		统一社会信用代 码/注册号	
检查对象	法定代表人/ 负责人		地址	
检查单位		检查事项		检查结果
**部门				
1 1dH		**事项检查		
**部门		**事项检查		
НЫ 1		**事项检查		
**部门				
Hb. 1		**事项检查		
处理意见				
备注				

检查对象 (签字/盖章) 执法检查人员 (签字/盖章)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说明: (1) 检查结果栏填写相应编号: 1. 未发现问题 2. 未按规定公示应当公示的信息 3. 公示信息 隐瞒真实情况弄虚作假 4. 通过登记的住所(经营场所)无法取得联系 5. 发现问题已责令整改 6. 不配合检查情节严重 7. 未发现本次抽查涉及的经营活动 8. 发现问题待后续处理 9. 合格 10. 不合格。

(2) 备注栏可填写检查过程中责令停止违法与督促整改等相关情况。